

林鄭：「公提」漠視基本法走歪路

重申提委會不可取替 譚志源：「公提」「黨提」名不正言不順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特區政府已表明「公民提名」及「政黨提名」等並不符合基本法等有關規定。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強調，倘在政改過程有「不合法、漠視基本法、排斥中央有憲制權責決定香港政治體制發展」，就可能行歪路，而「公民提名」等繞過提名委員會的方法是不可行的。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譚志源也指出，提名權是在提委會，討論也應聚焦提委會，「『公民提名』、『政黨提名』是名不正言不順的」。

林鄭月娥昨晚和譚志源等出席香港島各界聯合會主辦的政改座談，有170多個團體、逾700人出席。多名與會者均關注到本港能否依法落實普選等問題。會上，有參與者以道路使用者要遵守交通規則，不能動輒「霸佔馬路」為例，強調普選要符合法理框架。

林鄭月娥在回應時直言，本港有多個有利條件，讓普選進入「大直路」，「普選已進入大直路，正正因清晰基本法條文，及來自中央的清晰時間表，而中央、國家領導人亦多次表達衷心誠意能在香港落實普選」。

她批評，倘過程有「不合法、漠視基本法、排斥中央有憲制權責決定香港政治體制發展，可能就會行歪路、行了彎路，甚至是壟頭巷，令我們無法達至普選行政長官目標」。

再論違法方案將損共同基礎

林鄭月娥並再次提及昨日她在報章的撰文內容，指出她與律政司司長袁國強的文章已分別從政治及法律角度分析，任何繞過、替代或削弱提委會「專屬」的提名權是不可行，「不可以有第二、第三個提名機構或方法替代（提委會），否則法律上不能符合，政治上難接受，再討論下去就沒有共同基礎，探討其他務實議題」。

譚志源也指出，提名權是在提委會，應聚焦提委會，



林鄭月娥強調倘政改過程漠視基本法或排斥中央憲制權責，就可能行歪路。譚志源亦指出「公提」、「黨提」名不正言不順。

會，「『公民提名』、『政黨提名』是名不正言不順的」，除非可表述為提委會如何多吸納更多市民的意見。他舉例指，區議員參選亦可尋求支持同意書，以獲許可刊登在宣傳廣告，故特首提名亦可讓市民有程序具名支持參選人與提委會考慮，這是在不妨礙提委會行使實則提名權下可探討的空間。

為「理想」「佔中」損法治核心價值

有與會者關心「佔領中環」將影響政改進程，林鄭月娥表示，激烈違法行為迫出他們認為的「理想方案」，在作為法治地方的本港不能認同，令人擔心本港是否法治社會，核心價值是否得以維持。

她續說，中環是本港的核心商業區，本港作為國際都會及金融中心，核心商業區不受干擾順利有序運作非常重要，她強調：「不希望違法，或令中環核心商業區遭干擾、道路受阻塞，甚至正常金融中心裏運作要停頓的情況發生。」

她強調，特區政府會以真心誠意做諮詢，盡量以各方交流收窄分歧；而為保證運作，有關執法部門會有適當行為，不斷評估狀況，亦接觸到不少本地或海外商界朋友，也表達了對事件的關注。

今次原地踏步 難再啟「五步曲」

對於有人擔心政改方案未能通過，再次令本港政制發展原地踏步時，林鄭月娥表示，2007年人大有關決定已具體列明，即繼續適用上一任的特首產生辦法，這亦是她所願見到的「原地踏步」的情況，而之後何時有時間表亦難以確定，要全社會討論，及人大決定才能再啟動下一次政改。

譚志源亦指出，要重新啟動「五步曲」，他認為政治上不容易，因為2017年已花不少時間及力度，下屆政府在政治上或要休養生息，尤其如果不幸出現「佔中」等情況，倘2017年未能落實，2022年重新啟動的機會不高。

參選特首爭四界支持免傾斜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提名委員會的組成是近期政改討論的一個焦點，另一個焦點則是提委會如何行使「機構提名」。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譚志源昨日表示，由於特首要服務全港及對中央負責，同時要兼顧各階層利益，故最好在提委會四大界別中都要得到一定的支持，才不會「側理一邊」。

界別分組有改動空間

譚志源昨晚在論壇上回應到提委會的組成問題時表示，不少意見贊成提委會應參照選舉委員會現行的四大界別，而四大界別各有分組，有改動的空間，其中有主流意見認為維持1,200名提名或增至1,600人，另外就是界別分組可否作出調整，如有意見指加入青年或婦女團體等。

被問及參選人是否要取得四大界別的提名委員支持才能成為候選人，譚志源回應說，特首要服務全港及對中央負責，同時要兼顧各階層利益，故最好在提委會四大界別中都要得到一定的支持，才不會「側理一邊」。

會後，他說自己只是回應有關的提問，而社會上對這建議有不同的「立場」，相信「不需要這麼快贊成或者否定這個建議」，大家可以再討論。

另外，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在同一論壇上被問及市民可如何參與提名程序時表示，不少意見都希望更多人可以參與提名過程，相信稍增提委會人數及確保廣泛代表性，正正是現階段希望聽到的意見。

精準「四觀察」贏全場掌聲



觀察到4個「相當普遍、突出的看法」，更要求在場人士給予反應「認同」她的觀察是否準確，在場人士均報以熱烈掌聲。

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昨晚在政改諮詢期間，出席了不同座談會，她觀察到4個「相當普遍、突出的看法」，更要求在場人士給予反應「認同」她的觀察是否準確，在場人士均報以熱烈掌聲。

林鄭月娥昨日在論壇上分享自己的4個觀察：一是本港市民希望熱切期盼2017年可以一人一票選行政長官，不願見「原地踏步」；二是普選市民認同普選須按基本法及人大相關解釋及決定進行；三是不少市民認同行政長官應由愛國愛港人士出任；四是基本法已規定行政長官須由提名

籲市民「知講寫」推政改



昨日在政改論壇活動上，呼籲市民對政制發展「知多一點，講多一點，寫多一點」，又以16字真言「如期依法落實普選，理性務實討論方案」，促請各界不應浪費時間，以激烈言行討論無謂方案。

譚志源昨日出席香港島各界聯合會的政制發展講座，他在開場發言時直言，場內數百名街坊在微風細雨下的

晚飯時間，仍然抽空參與政改論壇，可見大家都是希望2017年成功落實特首普選的「真正民主派」。但除了參與論壇，他還鼓勵各界「知多一點，講多一點，寫多一點」，以推動政改成功落實。

他認為，市民首要明白落實普選特首有3個步驟，包括提名、選舉及中央任命，呼籲大家參考香港島各界聯合會印製「實現普選人人知」的漫畫，或政府印製的「有商有量，實現普選」單張或諮詢文件等，從中了解根據基本法及人大決定，提名是需要提

港島各界挺候選人愛國愛港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在昨晚政制發展講座上，香港島各界聯合會會長蔡毅宣布該會早前進行的問卷調查結果，發現超過95%受訪會員認同特首候選人必須要愛國愛港，餘下

5%會員也認為候選人在態度取向上要愛國愛港，這一結果表明受訪者普遍認為愛國愛港是所有候選人必須具備的基礎條件。蔡毅昨晚在政制發展講座上透露，

委員會按民主程序普選產生，她認為社會應認真討論提委會的組成、程序、人數等，得以務實討論有商有量的議題。

林鄭月娥的4點觀察贏得了全場掌聲。她強調，最後方案能否過關，要視乎是否合法、政治上能過關，獲得立法會通過，以及操作上的考慮，而能否落實普選，決定在市民手裡，呼籲把握諮詢期，真正凝聚最大共識，讓本港市民發展邁進一大步。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名委員會提名。他同時呼籲大家應思考在選舉時如何界定勝負，並要明白任命權在中央手上，即中央可任命或不任命，若不任命要否重選又如何選等問題。

譚志源又強調，要落實特首普選有賴全港700萬人的參與，因此他鼓勵大家不論飲茶或要太極，也可跟親朋好友講多一點，傳遞「如期依法落實普選，理性務實討論方案」的訊息，凝聚民意，令各界不要浪費時間，用激烈言行討論無謂方案。最後，他還呼籲大家寫多一點，在5月3日諮詢期結束前向當局提交對政改發展的心底話，共同實現普選。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香港島各界聯合會一直支持政府推行政制發展，根據該會今年2月向700名團體及個人會員進行的問卷調查結果發現，近70%會員認為特首候選人以3名或以下比較合適，超過95%會員認為候選人必須要愛國愛港，這說明了團體會員普遍認為愛國愛港是所有候選人必須具備的基礎條件。

饒戈平：基本法無賦「公提」權力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特區政府已邀請基本法委員會委員、北京大學法學院教授饒戈平，出席於月內舉行的政制發展大型研討會。



饒戈平

饒戈平昨日在北京回應傳媒提問時強調，從法律的角度看，「公民提名」與「公民推薦」都不符合基本法，不能納入提名程序，又坦言要達致普選的關鍵，是香港社會要對法律有認同的基礎，形成共識，倘因此而未能通過政改，構成延誤，並不是中央的責任。

饒戈平昨日在北京出席全國政協會議開幕時，被問及「公民提名」與「公民推薦」時表示，普選須根據基本法及人大有關決定，否則只算是一種看法，而所謂「公民提名」與「公民推薦」等都不符合基本法的規定，「提名委員會是我們法定的，產生候選人人選的一個機構。其他機構或個人，都沒有被賦予提名的權利，不管是『公民提名』也好，『政黨提名』也好，都沒有被賦予這種權利，怎麼能拉到提名的程序裡面呢！所以，不要在法律之外再找……提意見、提方案，不要偏離、脫離法律」。

不凝共識將延誤普選

他並強調說，香港要達致普選，「首先要由香港形成一個共識，如果形不成的話，那就談不上立法會通過，按這種情況以前的規定，已經講得很清楚，實在出現這情況的話，那很可能會延誤普選，這一個責任，是因為在香港關鍵沒有過，這個問題可能不是出自中央」。

被問及他出席本月22日來港參加基本法研討會，會否帶來「中央的指示」時，饒戈平表示自己是學者，只帶來個人的見解，亦不代表任何機構。他又提到，出席研討會時或會解釋「公民提名」如何不符合基本法。



「正義聯盟」提出政改方案。鄭治祖攝

「正義聯盟」倡選前宣誓效忠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本港「正義聯盟」提出政改建議，要求未來的特首參選人，必須先宣誓愛國愛港，以符合基本法的規定，又不贊成在2016年立法會選舉取消功能界別議席，以免有違循序漸進的原則。

「正義聯盟」召集人李德嫻昨日在記者會上表示，政制改革為的是令本港社會更加繁榮，市民能夠安居樂業，不應本末倒置，「為政改而政改」，否則只會令社會動盪，違反了政制發展的原意。他們建議在落實特首普選前，應先滿足3個要求，一是為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保障本港和國家安全；二是制訂「政黨法」，要求本港所有政治團體註冊及公開其財政來源，不可以接受外國政府或任何機構名義的捐款；三是要求特首參選人必須先公開宣誓「效忠和維護中華人民共和國及特區政府」，以及遵守基本法內所有條文規定。

他們並建議提名委員會應參考選舉委員會的組成，由4個界別組成，分別為工商、金融、專業、勞工、社會服務、宗教，及立法會、區域性組織代表、港區人大代表、全國政協香港委員的代表。第一組至第三組委員人數由300人增至600人，第四組委員人數為629人，令提委會的總人數增至2,429名。提名門檻維持在150人至200人，倘符合資格者超過3名，則由提委會通過「一人一票」選出3名候選人，再由全港市民投票。

不贊成2016撤功能界

另外，為符合循序漸進的原則，聯盟不贊成在2016年全面取消功能組別，並建議立法會議席維持70席，功能界別與直選各佔一半，但可取消公司票，並擴闊選民資格等。

政協籲政改討論回正軌

香港文匯報訊（兩會報道組 郭若溪、黃偉漢、陳嘉洛、林舒婕）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連日強調，社會不應花時間討論「公民提名」等不符基本法規定的方案建議，而應在基本法及人大決定框架下凝聚共識。多名全國政協委員均表示，林鄭月娥已清楚表達了特區政府的立場，有助讓政改討論重回正軌，呼籲大家實事求是、理性討論。他們又估計，中央領導人會在「兩會」期間，會重申普選要根據基本法及人大相關決定落實等一貫原則。

全國政協委員、民建聯主席譚耀宗表示，林鄭月娥撰文表達政改看法，相信是要說明現時社會有甚麼意見和基本法脫節了，如再不說明就會被社會會意，以為政府會認同這些遠離基本法的普選建議，故撰文說明是一件好事。

暴力威嚇 市民不願見

他又希望反對派能用平和的方式去表達意見，以2017年本港所有合資格的選民能夠一人一票選特首為大前提，為這一日標達成共識，「如有不認同的意見就用暴力和非法手段威嚇，這是市民不願意看到的」。

全國政協委員簡松年認為，林鄭月娥撰文進一步講清楚政府的立場，有助將政改討論拉回正軌，以免反對派繼續心存幻想，而政府選擇在政改諮詢中期對「公提」和「黨提」表態是合適的時間，令社會有足夠時間在基本法和人大決定的基礎上討論政改。

他又批評，反對派鼓吹的「佔領中環」衝擊本港經濟和法治，但他直言中央「驚都未驚過」，認為倘反對派堅持己見，令政改原地踏步，將是最大的輸家。

全國政協委員馮丹黎表示，中央實際已經提前了普選的速度，並正在推進做普選的前期工作，「相信只要是實事求是的人都能看得到誠意」，而極端的做法並不符合常理，也不符合本港的社會狀況，並反問道「其中有幾個人實際完整看過基本法？」她建議政府加強宣傳力度，「如此一來，有些別有用心要蒙蔽民眾的做法，就沒有那麼容易得逞」。

全國政協委員霍震霆表示，社會各界的聲音都要去聽，也要有商有量，在基本法的框架下討論，面向一個普選的方向。全國政協委員呂耀東指，普選是大家都希望能達到

的大目標，在諮詢階段有多一些不同的聲音，合情合理，但要根據基本法大綱做事。

促「坐低傾」有協商餘地

全國政協委員、經民聯立法會議員張華峰則認為，雖然林鄭月娥表示對政改達成共識不容樂觀，但他認同本港政改討論未至於絕望的境地，表示只要各方心平氣和坐低「傾」，「仲有協商的餘地」。

全國政協委員兼自由黨黨魁田北俊表示，自由黨一直以來的觀點都是根據基本法第四十五條落實普選，「公民提名」或「政黨提名」都不符合基本法的規定，認為林鄭月娥提出政改討論不應傾向口號式，意思就是想減少關於「公提」和「黨提」的討論，將焦點集中在討論符合基本法的提名方案上進行諮詢。

他又表明不認同且不希望「佔中」發生，「最近有外界在揣測APEC會議取消在港舉辦或否與此事有關，自由黨認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如果該資訊透過佔中反應到國際傳媒，不僅會令我代表的商界或金融界利益受損，最重要的是會令香港整體的利益受損」。